

委 託 書

本人茲因申請核發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，因故未能親自前往指界，委託先生代辦無訛，如有代辦申報或指界不實，本人願意負法律責任及遵守政府原有的一切規定，屬實無訛，特此立委託書。

此致

新北市三芝區公所

委 託 人：

身份證號碼：

住 址：

受 託 人：

身份證號碼：

住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